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
承辦人：李宛諭
電話：7995678 #3023
電子信箱：grace08225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6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14046979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63000081_11404697900A0C_ATTCH9.pdf、63000081_11404697900A0C_ATTCH10.xls、63000081_11404697900A0C_ATTCH11.doc、63000081_11404697900A0C_ATTCH12.doc）

主旨：函轉南投縣政府辦理114學年度第1學期南投縣國民中學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申請事宜，請貴校轉知符合資格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南投縣政府114年8月21日府教學字第114019439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申請期間自即日起至114年10月3日（星期五）止，請貴校協助符合資格學生於期限內提出申請。

三、檢附南投縣政府來函影本、獎學金申請要點、申請名冊、申請書各1份供參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本市大專院校、本市中等以上學校(含國立及私立)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(紙本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08/26 10:48:56

高師附中　114/08/26
1140007776